

意見四：

后任特首所提出的“5司14局”的政府機構重組方案，得到了來自各方面的贊同和支持，但也不乏有質疑聲音。其主要有所方面原因，一是擔心時間緊迫，重組工作不能在政府換屆前完成；二是香港先行政府體制已十分龐大，重組后的政府增加了新的政府機構設置和人士編制，有可能使政府機構出現冗余。

在時間問題上，距離新舊政府換屆不足兩個月，梁振英的重組工作仍未完成，之后還面臨挑選人員組班問題，時間頗為緊張。但是，根據2007年特首曾蔭權連任的經驗，當年5月時，已開始討論改組問責制，6月13日便完成所有程序，按此推斷，政府應能在7月1日前順利完成改組。

在機構設置上，根據已經于5月4日在行會特別會議上通過的政府機構重組建議，剔除政治助理的職位不算，需要增設共57個職位，估計涉及每年開支會超過7000萬港元。在一定程度上，這的確會增加港府的財政負擔，但梁振英的處

政理念及政綱与以往政府不同，故作出重组安排是合理。例如，现行的发展局与运输及房屋局，未来将会改组为两个新政策局，即房屋规划及地政局与运输及工务局。新的房屋规划及地政局，把所有有关土地、房屋和发展的工作都集中到一个政策局之下，如此就可因时制宜、加强规划，满足社会的需要。再如，新建议设立的副财政司司长，专门负责协调与规划人力、经济等长远发展。这是对香港的经济发展有较多的规划色彩，在现时全球竞争剧烈的环境下，这个较积极的做法也有其道理。